

9.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上海市公安局（主管）（单位名称）的智慧刑侦实战应用系统（2024年运维项目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智慧刑侦实战应用系统（2024年运维项目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华存数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28人，营业收入为24662.5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1730.36万元¹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…… 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华存数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9月14日

¹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（如上年度财务数据未出，请填写上上年度）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为：“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”。